

## 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  
承辦人：劉以翎  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384  
傳真：06-9278141  
電子信箱：edu1104@mail.phc.edu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立七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3090765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103D036277\_103D2014923-01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103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澎湖縣初賽實施計畫」暨報名表1份(如附件)，請 貴校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3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請 貴校依旨揭實施計畫第十點應徵作品件數規定送件，並將參賽作品於103年10月16日（星期四）、17日（星期五）逕送中正國小教務處（方武昌主任）。
- 三、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一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人數為1人，每人至多參加二類，請務必依規定辦理送件事宜。
- 四、比賽評審日期：103年10月2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。
- 五、作品退件日期：103年10月27至31日（星期一至星期五，請於上班時間辦理退件手續），請 貴校派員逕至該校領取，逾期視同同意由主辦單位自行處置，絕無異議。

正本：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澎湖縣各國民小學、澎湖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